

# 國立編譯館館刊

民國廿四年十一月十日  
第七期

## 公文

### ●國立編譯館呈文 第三〇六號

案查編訂數學名詞，經

鈞部二十二年四月間召開天文數學物理討論會決定起草辦法及譯名原則後，本館即着手辦理，於同年十一月將該名詞初稿整理完畢，分送全國各大學中學及討論會到會之數學專家審查，經陸續交還後，於二十三年九月間，復將第二次稿本送審，亦經先後審竣交還。本年八月，本館復將第二次審查本及中等數學名詞繕印完畢。於九月五日派員送交中國數學會名詞審查委員會審查決定，全部名詞方始告成，理合檢呈該名詞整理清稿一份，具文呈請

鈞部鑒核公布，以資採用。謹呈

教育部部長王

附呈數學名詞清稿一冊。(從略)

### ●教育部指令 第一五二〇號

令國立編譯館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月二十八日呈一件——為編審

數學名詞經過，檢送清稿，請鑒核公布

以資採用由。

呈件均悉。業經部令公布在案外，合行指令知照。件

存。此令。

### ●國立編譯館呈文 第三一二號

案查人體解剖學名詞，業經本館編譯完竣，亟應交付審查，以便公布。茲擬聘請魯德聲趙士卿等二十二人為審

查委員，並以魯德馨為主任委員，理合檢呈擬聘委員名單

一紙及該名詞一份，具文呈請

鈞部鑒核分別加聘，聘書仍交本館轉發。謹呈

教育部部長王

附呈名單一紙，名詞一份。(名詞從略)委員名單如後：

- 魯德馨(中華醫學會，齊魯大學)張菱(中華醫學會，上海醫學院)，谷鏡沂(上海醫學院)，馮海容李宜果(同濟大學)，潘銘紫(北平協和醫學院)，王子珩王肇勳(湘雅醫學院)，鮑鑑清陳友浩(北平大學醫學院)，沈克非郭紹周(衛生署)，應樂仁葉鹿鳴(齊魯大學)，韓次明(山東醫藥專門學校)，乘志(中國科學社)，盧于道(中央研究院)，宋國賓，湯爾和，吳濟時，薛德焯，趙士卿等二十二入。

●教育部指令 第一三八四三號

令國立編譯館

呈一件——呈報編審動物發生學名詞經過，並經

整理完竣，請鑒核公布由。

呈及動物發生學名詞清稿均悉。除由部分公布外，合

行指令知照。清稿存。此令。

會 議

●人文組第四十八次審查會議

十月八日上午十時，人文組開第四十八次審查會議，  
 提付審查之教科書籍共計八部。決議令修正後再送審查者  
 有高小音樂課本(中華)，教育心理(中華)，王氏初中公民  
 (世界)，初中公民教本第一冊(開明)等四部。令修正後再  
 送復核者有教育視導(正中)，初中公民修正本(正中)等二  
 部。不予審定者有譚氏初中本國地理(世界)一部。另有說  
 文部首講義(唐玉書)一部，議決毋庸審查。

●人文組第四十九次審查會議

十月二十五日上午十一時，人文組開第四十九次審查

會議，提付審查之教科書籍共六部。決議准予審定者有余氏高中本國史(世界)一部。准予發行者有教育視導(正中)一部。令修正後再送審查者有兒童中部國語(兒童書局)；初中外國史上册(正中)；新編女童子軍初級課程(范曉六)等三部。不予審定者有教育概論(正中)一部。

### ●自然組第四十四次審查會議

十月二十一日上午十一時，自然組開第四十四次審查會議，提付審查之教科書籍共九部。決議令修正後准予審定者有春季始業初小算術(商務)；春季始業初小珠算(商務)等二部。令修正後再送審查者有新生活高小自然(大東)；初中幾何上册(正中)；高中生物學上册(正中)；高中軍事看護學下册(正中)；三角術(商務)等五部。令改編後再送審查者有初小自然(大衆)；初中代數學(商務)等二部。

### ●自然組第四十五次審查會議

十一月五日日上午十一時，自然組開第四十五次審查會議，提付審查之教科書籍共五部。令修正後准予發行者有高中實用化學(商務)一部。令修正後再送審查者有鄉師物理學(正中)；鄉師化學(正中)等二部。改編後再送審查者有鄉師算學第一册(正中)一部。另有新亞初中衛生(新亞)一部，第一册准予審定，二三册修正後再送審查。

### ●出版委員會第二十七次會議

九月十四日上午十時，出版委員會開第二十七次會議。議決例案數項。

### ●出版委員會第二十九次會議

十月一日上午十一時，出版委員會開第二十九次會議。議決付印者有動物發生學名詞一部；付審查者有代數數各論一部；退還者有應用力學一部。

### ●出版委員會第四十次會議

十月三十日上午十一時，出版委員會開第四十次會議。

議決接收稿件有南開大學張克忠趙鏞聲合著之有機工業化學一部。退還者有植物組織學實習法，有機化學構造與藥理作用，及化學與醫藥等稿。

## 名詞工作近況

本館之名詞工作，最近進行狀況，彙誌如下：

(一)政治學名詞：政治學名詞，前由全受仲君起稿，第一步卡片工作，茲已完竣，共得名詞約一千九百餘則云。

(二)中國經濟名詞：現由全受仲君編訂，已開始搜集材料。所收錄名詞：一為我國歷史上之所有者；一則正為民間所流行而非見於經濟學著作上者。至其排列方法，則擬依照四角號碼檢字法；並擬逐條加以考釋云。

(三)電工名詞：電機工程名詞初稿，原分普通、電力、電訊、電化四部；普通部分名詞，約六千餘則，裝訂後已於前月寄交各電工名詞審查委員分別審查；電力部份名詞，約三千餘則，頃已印就，不日裝訂完畢，亦可發出審查；所餘電訊、電化兩部，正在趕印中，大約月底可以印

齊，一併寄送審查云。

(四)化工名詞：化工名詞前十部已於十月底印就，約共四百頁，刻正在裝訂，約於本月十五日即可發送審查。

聞此次送審各處與前此儀器名詞及化學術語略有不同，除有關之各重要學術機關團體以及專家外，同時並分發國內各重要化學工廠，徵求意見，俾學術與應用兩方面，得以融會一致云。

(五)地質學名詞：初審工作已經完竣，除天文地質及地質學已見第五期館刊外；構造地質學名詞，已經決定者有二千三百二十餘條，應付覆審者十三條，增添者四十九條，修改者四十四條，留待決定者二百零九條，總計二千六百八十餘條。火山學名詞已決定者九百二十六條，應付覆審者一條，增添者十一條，修改者五十二條，留待決定者十四條，共計二千零四條。鑛床學名詞已決定者一千二百餘條，應付覆審者十六條，增添者六條，修改者三十四條，留待決定者三條，共計一千三百二十餘條。地層學名詞已決定者一千零九十餘條，應付覆審者五條，增添者三

條，修改者九十二條，留待決定者二十五條，共計一千二百十餘條。

地質學名詞總計一萬零百餘條，現正在將整理就緒之稿抄錄，以備寄發覆審者云。

### 鄭鶴聲君對於鄭和下西洋年歲之

#### 新考證

鄭和下西洋一事，久爲中西學人所稱道，自正史以至稗乘，記載繁多。較近考證其事者，國內人士則有梁啓超之祖國大航海家鄭和傳，（飲冰室全集）向達之關於三寶太監下西洋的幾種資料（民十八年小說月報）；外國人士則有法人伯希和之鄭和下西洋考（馮承鈞譯二十四年五月商務出版），日人小本達郎之鄭和西征考（王古魯譯自東洋學報二十一卷三四兩號登武漢大學文哲季刊四卷二三兩號）等著作，其用力雖勤，然皆得之於間接的記載，大抵不出明史之範圍。本館專任編譯鄭鶴聲君，於本年暑間在明世宗嘉靖間人錢穀編吳郡文粹續集一書內，發現鄭和自述其東

劉家港天妃宮石刻通番事蹟記一文，與明史成祖本紀鄭和本傳相較，則知其出使年歲，大有歧異，殊足驚人。此種鄭和自述之文字，當爲第一等之直接史料，與諸書撰者之出於間接記錄者，顯爲可信，實可以此篇之文字所記，校正其餘記載之謬誤。諸家文集，向無索引，以致直接史料，雖甚可貴，而不爲人所注意。鄭君前以辛館長樹幟之敦促，略取諸書，關於鄭和下西洋事蹟，以此文爲主，而疎證歷次航行之年歲，題曰從新史料考證鄭和下西洋事之年歲一文，約長八千餘言，刊二十四年十月二十五日大公報史地周刊第五十七期。本刊因文長不便詳載，茲特將其以明史紀傳與通番事蹟記相比較表，錄誌如下：

次數	通番記	明史
第一次	永樂三年——五年	永樂三年六月——五年九月
第二次	永樂五年——七年	永樂六年九月——九年六月
第三次	永樂七年——九年	永樂六年九月——九年六月
第四次	永樂十年——十三年	永樂十年七月——十三年七月
第五次	永樂十五年——？	永樂十四年冬——十七年七月

第六次 永樂九年——？  
永樂十九年春——五年八月  
永樂廿年正月——？

第七次 宣德五年——（八年）  
宣德五年——（八年）

### 出版消息

本館最近付印之書有發生學名詞一部。已校好清樣有太平天國叢書第一集一部。又莫里哀全集第一冊早已出版，後以漏附莫里哀肖像，以致暫時停頓，直至十月中旬始由商務印書館補入。此外本館尚印有二十四年一月至九月審定中小學及師範學校教科書一覽暨本館職員錄兩種，以備查考。

### 人事消息

●王味辛君為全國兒童讀展籌委 全國兒童讀物展覽會籌備會，頃函本館推派專任委員一人參加該會工作。本館以編譯王味辛君對於兒童讀物，素有研究，特派王君擔任。業於十月三十一日在教育部開第一次會議，王君被推為該會審核股主任云。

### 新到圖書

十月五日起  
十一月五日止

六

- 有機化學工業(上) 李喬華 民二四  
解析幾何與代數 許來島 施伯納合著 樊瑛譯 民二四  
鐵路貨運業務 沈奕廷 民二四  
積分方程式之導引 波瑟爾著 胡敦復等譯 民二四  
光性礦物學 何作霖 民二四  
初級方程式論 狄克遜著 黃新錄譯 民二四  
海洋運輸原理 胡繼環 民二四  
心理與教育測量 王書林 民二四  
英國工會運動史 衛布夫婦合著 陳建民譯 民二四  
貨幣學 王怡柯編譯 民二四  
行政法總論 范揚 民二四  
中央銀行論 崔曉琴 民二四  
統計學大綱 金國寶 民二四  
普通測量學教本 白季眉 民二三  
經濟新聞讀法 楊蔭溥 民二二

- 最近自然科學概觀 大町文術著 劉文森譯 民二二  
 科學與人生 赫黎斯著 尤佳章等譯 民二二  
 科學單位 張濟翔 民二四  
 科學之價值 潘加勒著 文元模譯 民二二  
 斯氏科學叢談 斯洛孫著 尤佳章譯 民二二  
 近代英文選 方重 民二四  
 Marchant, J. R. V. and Charles, J. F. :  
 Cassell's Latin Dictionary 1935  
 Strasburger's  
 Text-book of Botany 1930  
 Mitchell, P. H. : A Text-book of General  
 Physiology For Colleges 1932  
 Cameron, A. T. : A Text-book of Biochemistry 1931  
 Parker, T. J. and Haswell, W. A. :  
 A Text-book of Zoology n.d.  
 Chamberlain, C. J. :  
 Methods In Plant Histology c1901

## 審查教科圖書一覽

二十四年十一月一日至三十一日

### 一 准予審定者

●高中幾何學修正本 吳在淵 中華書局

〔總評〕本書已遵照簽註修正，復核無誤，應准予審定，執

〔總評〕本書業經照簽修正，應准予審定，執照俟將下冊審

定後再行發給。

照隨發。

●高中衛生學修正本 張重行 中華科學教育改進社

〔總評〕本書曾經審定在案。前批修改各處，亦經刊行無誤，

應准予發給審定執照。

●初中物理學上冊修正本 陳傑夫 正中書局

〔總評〕本冊已照簽註修正，應准予審定；惟尚有少數訛誤

之處（見此次簽註中），應加修正，審定執照俟將本

冊修正刊行本送核無誤及下冊審定後再行發給

●初中化學上册修正本 王義珏 正中書局

●初中植物學修正本 吳子修等 北新書局

〔總評〕本書業經照簽修正，應准予審定；惟尚有一處未加

修改，應再行改正並將改正刊行本送核無誤後，准

予發給執照。

●高小算術課本修正本 吳家驥等 大衆書局

〔總評〕本書珠算材料，既稱另編課本，不再編入；其缺點

亦經遵簽修正，尚無不合，應准予審定，執照俟將

修正刊行本送核無誤後再行發給。

●春季始業初小國語修正本 朱文叔等 中華書局

〔總評〕本書已照簽修正，准予審定，執照隨發，惟第二册

第五頁及第三册三七頁尚有兩處欠妥，應於再版時

修正，送部備案。又全書材料太少，竟未有一幅插

圖，殊屬不合！再版時應一併注意。

●高中平面三角法修正本 韓桂叢等 算學叢刊社

〔總評〕本書雖為修正刊行本；但有兩處與前書不符，應俟

改正並將修正刊行本送核無誤後，再發執照。

二 修正後准予審定者

●春季初小算術課本修正本 雷震情 商務印書館  
始業 沈百英

〔總評〕本書修正各點，大致尚合，其有少數修正欠妥之處

應再照簽修正，修正後准予審定。

●春季始業初小珠算修正本 宋文藻 商務印書館  
沈百英

〔總評〕本書修正各點，大體尚合，其有修正未合之處，應

再照簽修正，修正後准予審定。

●新生活高小社會修正本 李程亭 大東書局  
周景濂

〔總評〕本書編制與課程標準尚合，惟文字上尚有欠妥之處，

修正後准予審定。

●春季始業初小衛生修正本 宗亮寰 商務印書館  
周建人

〔總評〕本書內容核與課程標準大致尚符，少數不妥處，照

簽註修正後，准予審定。

●初中物理修正本 張開圻 中華書局  
包墨青

〔總評〕本書上册前經准予審定，今將修正刊行本送核在案。

茲查此次送核本中，仍有少數不符部頒之名詞，應令照簽修正，並將修正刊行本再送復核。下冊欠妥處，大體業經照簽修正，惟仍有不符部頒之名詞，俟照此次簽註修正，並將修正刊行本送核無誤後，准予審定。

◎初中衛生第一冊修正本 陳雨荈 正中書局

〔總評〕本冊大體已照簽註修改，惟尚有數處仍未改正，照簽註修正後，准予審定。

◎初中代數學上册修正本 黃泰 戴維清 正中書局

〔總評〕本書大致已照批修正，然修改未妥之處尚多，茲條述如下：1. 零之運算尚未補完全；2. 第三章中應酌量添分數例及說明正負數大小順序；3. 名詞不一致之處尚未完全修正，此外不妥當處，詳列書內簽註，應再行修正後准予審定。

◎初中數值三角法修正本 汪桂榮 正中書局

〔總評〕本書係第二次送審本，其中雖已照批修改，然修改未妥之處頗多，應再照書內簽註修正後，准予審定。

### 三 修正後再送審核者

◎高小音樂課本 朱蘇典 潘淡明 中華書局

〔總評〕本書所有歌詞樂調，均尚可用。惟在各練習曲之後未即繼之以練習曲內所曾練習之各項樂調，應令設法補充，並照簽註修正後再送審查。

◎春季始業初小常識課本 董文 王劍星 世界書局

〔總評〕本書編制方法，大體尚無不合，但其內容則缺點頗多：

(一)前數册課文敘述多以大都市為出發點，對於內地不很適用；(二)插圖有欠正確處，且有提倡奢侈生活之嫌；(三)文字方面，不很淺顯。後半部用常抽象名詞，解釋不很明白；(四)前四册練習用鋼筆寫字不合，應改用毛筆楷體，細心修改後再送審查。

◎初中公民第一冊 宋佩章 開明書店

〔總評〕本冊就閱過之第一章而言，大體甚善，惟遣詞造句

之時，未能顧及初中一年級生之國文程度。應令先將全冊文字改淺後再送審查。

●王氏初中公民 王璧如 世界書局

〔總評〕本書篇幅過少，應令酌量擴充後再送審查。在內容方面，除第一編之缺點業已附簽指明外，其餘應由編者自動校閱，細加修飾。

●初中公民修正本 劉悉規等 正中書局

〔總評〕本書尚多應修改處，除簽示各點外，並應注意下列

各點：

一、全書各册例言中應添加一條，臚列最重要的參考材料，以便教學；二、公民訓練，重在實行，不在空言，故全書各章後所附之問題，應就可能範圍內，暗示學生以實行之方法；三、各册文字應力求統一。牠它爲其一例；四、說話之適當的口氣，易於引起學生之興趣。除不得已外，措詞上應用學生自述的口氣。

細加修正後再送複核。

●高中軍事看護學下冊 余德孫 正中書局

〔總評〕本書核與課程標準尚無不合，惟有不妥處，應照簽

註詳加修改後再送簽查。

●初中英語第五六册改編本 李唯建 中華書局

〔總評〕本書業經改編，仍欠妥善，應令重加修正後再送簽核。

●初中英語第一册 薛俊才 正中書局

〔總評〕本書編制取材，尚屬妥善，間有欠妥之處，應詳加修正，連同以後各册送審。

●初中幾何學上册 萬頤祥 正中書局

〔總評〕本書取材，尚屬簡明，惟不妥之處頗多，茲條述如下：

一、定義及記法，有未經說明而選用之者；二、多無節目之標題，應一一補出，以醒眉目；三、材料所分階段，有「命題一定理，命題二定理，命題三定理，……」無甚意義，應照一九頁簽註修正；四、第三章爲第二章之提要，第五章爲第四章之提

要，不應與正文平列分章；五、散見於各習題旁之附圖，每多地位不當，及未於圖下註明記號，表明何圖屬於何題，使教學感覺不便；六、材料排列次序，將後頁放於前頁之左，與習慣不合，且不便閱讀。

似此情形，應依照簽註一一修正後，再送審查。

●初中三角術 劉正經 商務印書館

〔總評〕本書取材簡潔，條理分明，可供教課之用；惟第五章中所講補角函數公式，不加證明，竟用文字敘述，作為定義，殊屬不妥，應將此章重新改編，其餘缺點，詳列書內簽註，一併修改後，再送審查。

●吳氏初中物理學 吳昂雲 世界書局

〔總評〕本書內容錯誤不少，文字亦多疏忽之處，編制尚須斟酌改善，每冊之末，並應增加中西名詞對照表，照簽修正後，再送審查。

●高中最新生物學修正本 吳瑞庭

中華科學教育改進社

〔總評〕本修正刊行本，尚有三處未照修正，應加修正後，

再送復核。

●高中生物學上冊 鄭勉 正中書局

〔總評〕本書大致不差，惟錯誤及欠妥之處頗多，須加修改，俟修改後再送審查。

●初中外國史上冊 陳祖源 正中書局

〔總評〕本書編製尚合，惟人名地名，前後互異，標點又多錯誤，以致索引難查；文字亦有未當者，姑為簽出八十餘則，除照簽修正外，並應將未簽出部分，詳加修改；修正後再送審查。

●王氏高中本國地理修正本 王益厓 世界書局

〔總評〕本書尚有應行修正之處未加修正，略為簽出數點，以見一斑，應令精密校改後，再送復核。

●新編女童子軍初級課程 范曉六

〔總評〕本書校對欠精，應令修正後再送審查。

●教育視導修正本 周邦道 正中書局

〔總評〕查該書呈改各節，尚無不合，惟序文第三頁及正文第六頁尚有待改正之處。應令修正重印後再送復核。

●民衆教育 俞慶棠 正中書局

〔總評〕本書內容尚佳，惟尙待修正之處頗多，悉心修正後，

再送審查。

●幼稚教育 葛承訓 正中書局

〔總評〕本書編制尙無不合，詳加修正後，再送審查。

●教育心理 郭一岑 中華書局  
吳紹熙

〔總評〕此書編制大體尙合，惟以下各點亟應修正：

一，取材有不合課程標準處：如「產母死亡之研究」，

「懷胎期間之衛生」，及「國語教本上之困難指數」三

項，全未提及；二，第三章有一段泛論科學方法，

殊嫌空洞，特別提起培根與黑格爾，尤屬不妥；三，

第三章既是「研究心理學的方法」，即應包括「研究兒

童發展的方法」後者不應分置於第六章；四，立論

有不免武斷處：如第一章中有「在不久的將來這個

名辭（指心理學）必會被廢止的」之語；五，敘述有過

於攙統，應加說明處：如第十五章述經濟情形與兒

童社會行爲之關係時，暗示貧富可以直接影響兒童

對於別人了解；六，實驗舉例有偏袒一面處：如第

三十四章僅舉動作之部分學習勝過全體學習者，不

舉全體學習之勝過部份學習者；七，字句有不免欠

妥處：如第三章中有云「自然界的現象都是偶然的」。

八，名詞之已經普遍採用或不屬專門術語者，不應

處處註以西文，如「爲甚麼」下之 why「心理學」下之

Psychology 等；九，圖的標題——尤其是曲線一類

的圖——應在圖之下面，此爲近代科學界之慣例，

不應獨異；十，「智慧」與「智力」任意使用，易滋讀

者誤會，殊屬不妥，應全部改用智力，智慧一詞留

作哲學上之使用。

應令細心修正後，再送審查。

#### 四 改編後再送審查者

●文化英文讀本 李登輝 商務印書館

〔總評〕本書編制陳舊，取材失常，不適現時初中教學之用，

應令遵照標準，全部改編。茲舉其缺點之較大者如下：

(一)本書第一二兩冊每課均有中譯英之練習，殊不合初中外國語教學原理；(二)第一二兩冊課之後均列若干數目字，與讀物毫不相干，殊無意義；(三)文法與讀物缺少聯絡；(四)文法過重定義而缺乏例子；(五)第三冊所選文字太難艱深，非初中學生所能了解；(六)本書已出十九版，至今方送審查，尤屬違背部令。

●現代初中代數學 吳在淵 商務印書館

〔總評〕本書內容材料之配置，屬雜之處甚多，易使學者觀念不清，此為最大缺點，除將書中不妥處分別簽註外，並將編制應行整理者條述如下，分別改編後再送審查。

1. 所有括弧內附註之英文一律取消；2. 書中注意太多，易呈散漫之象，宜設法分別歸入正文內；3. 書中習題常有數十題聚於一處，宜分開或減少同性質

同形式之題；4. 「變數法」未述及宜加入；5. 析因式法中之  $ax^2 + (ad+bc)x + bd = (ax+b)(cx+d) - 1$  節

詳論之；6. 第五章中  $\frac{a}{b} \pm \frac{c}{d}$  遷入第二章；7. 第六章改為簡易不等式；8. 第七章改為乘方及開方；9. 第八章改為析因式法。原為  $\frac{a}{b}, \frac{c}{d}$  與第九章上半之一部；10. 第九章改為最高公因式最低公倍式，即原  $\$97, \$98, \$99, \$103, \$104, \$105$  等；11. 第十章改為分式即原  $\$100, \$101, \$102, \$107, \$108, \$109, \$110$ ；12. 第十一章改為根數及虛數；13. 第十二章改為二次方程式；14. 第十三章改為分式方程及無理方程；15. 第十四章改為一元高次方程及二次聯立方程；16. 第十五章比例。

〔注意〕以上所舉乃指分配法宜如此，至於章次前後可視材料而定，並注意上冊分量宜較多於下冊約為  $\frac{3}{2}$ 。

●新初等代數學 馬純德 文化學社

〔總評〕本書內容，大致與課程標準相合；惟編制上未能多採由例題引出定理之方法，以增加學習興趣而減少

沉悶，且用文言編輯，與十九年二月一五七號部令

不合，其餘未臻妥善處，除附簽條外，另列於下：

1. 未述及加法之交換定律及組合定律；
  2. 整式加減法宜有算草；
  3. 分式方程宜歸於一處，不應分一元一次及一元二次，以致矛盾；
  4. 習題太多。
- 根據以上情形，本書應改編後再送審查。

### 五 不予審定者

● 歐式初中本國地理 諾亞達 世界書局

〔總評〕本書係將舊教本強凌課程標準總節目而成，其取材標準，全不符合；且敘事板滯，實不合於教科之用，應不予審定。

### 六 准予發行者

● 教育視導修正本 周邦道 正中書局

〔總評〕該書已照簽註修正無誤，准予發行。應將刊行本送

核備案。

● 棉作學修正本 馬廣文 商務印書館

〔總評〕本書除一〇七頁尚須照簽刪去一字外，應准予發行。

### 七 修正後准予發行者

● 漢譯葛式平面三角學 高佩玉等 北平科學社

〔總評〕本書譯筆尚稱流利，間有與原意不甚符合之處，業經附列簽註，應照修正，又如製圖粗劣，印刷不清等等，亦應力求改良，待訂正後，准予發行作為參考用書。

### 八 准予備案者

● 初中英語讀本第一至四冊修正刊行本 李唯建 中華書局

〔總評〕本書第一至四冊前經准予審定，此次所送修正刊行本應准備案，執照須俟後二冊審定後再發。